

# 線西鄉公所對鄉鎮市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12年10月至112年12月止

(本表為季報表)

表一

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地	議點	建金	議額	核定情形			
		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
無									
合 計									

註：1.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
2.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縣府主計室。